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執行中華航空、台灣虎航名古屋場站 及中華航空國際線航路查核檢查報告

服務機關：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姓名職稱：航務檢查員 左志輝

適航檢查員 林柏蒼

派赴國家：日本名古屋

出國期間：107年11月27日至107年11月30日

報告日期：108年1月24日

目 錄

壹、	目的.....	2
貳、	行程摘要	3
參、	場站查核摘要	4
肆、	國際航線航路查核摘要	12
伍、	心得及建議	13

壹、目的

依國際民航組織所訂定之標準及民用航空有關法規之要求，為確保國籍航空公司飛航國際航線及在國外場站各項作業，持續符合業者當初申請營運項目及本局所核准之營運規範，本局依 107 年度外站及國際線駕駛艙航路檢查派遣計畫，執行國籍航空公司國際線航路檢查、外站場站設施及有關作業與維護授權等檢查工作。

定期實施前揭之外站及國際線航路查核檢查派遣計畫，除可督導國籍航空公司飛航國外場站之作業情況，並經由與國外場站代理機關團體之互相交流與意見交換，可進一步瞭解目前其他國家飛安監理制度之要求標準，以作為本局推動相關政策與作業之參考。

本次執行中華航空公司及台灣虎航公司日本名古屋機場場站作業檢查及兼施桃園往返日本名古屋國際航線檢查。



貳、 行程摘要

- 一、 107.11.27 執行中華航空 CI-150 桃園-日本名古屋(TPE-NGO)國際航線航路查核
- 二、 107.11.28 台灣虎航日本名古屋(NGO)外站場站查核
- 三、 107.11.29 中華航空日本名古屋(NGO)外站場站查核
- 四、 107.11.30 執行中華航空 CI-151 日本名古屋-桃園(NGON-TPE)國際航線航路查核

參、 場站查核摘要

一、 名古屋中部國際機場簡介：

名古屋空港為日本填海造地建築之機場，本站對外交通有 JR 鐵道、電車與巴士可到名古屋市市區，航廈形狀像英文字母 T 字，共有 3 條客運廊由中央伸展，此設計令旅客由登記櫃檯步行至登機門的距離少於 300 公尺。

航廈 1 樓為作業樓層包含行李轉運及維修等工作，抵達旅客會從 2 樓經過移民關及海關進行入境程序後提領行李，而離境的旅客則使用 3 樓辦理報到及離境手續，航廈 4 樓為餐飲及購物區。

日本是波音 787 的機身組件製造國之一，因此波音公司的超大型貨機 747-400 LCF 常會在中部國際機場起降，載運機身半成品到美國。2015 年，該公司將首架波音 787-8 原型機 (N787BA) 捐贈給日本名古屋，在中部國際機場靜態展覽。

二、 台灣虎航場站查核摘要：

(一)組織編制

台灣虎航(簡稱 IT)於名古屋站，全名為名古屋中部國際空港株式會社 (Nagoya Chubu International Airport)，並未設有專職人員。台灣虎航於名古屋站委由地面代理 SKYPORT SERVICE (SPS) 執行所有工作。

(二)緊急應變

該站依台灣虎航公司緊急應變手冊 (ERPM) 內已建立名古屋站與台灣虎航 OCC 及相關單位緊急連絡表。地勤總代理 SKYPORT SERVICE 並依據該公司緊急應變手冊及及機場相關單位建立有緊急通報流程，作為狀況反應及處置之依據，並配合名古屋機場緊急應變計畫 (NGO Airport Emergency Plan) 備有事案發生狀況之緊急應變程序及連絡網。

(三)公司業務

旅客作業、行李作業、航務作業、機坪作業、貨運及貨運倉庫皆由作業由 SKYPORT SERVICE (SPS) 代理；加油作業由 MAINAMI 代理；機坪保安管理由 SPS/全日警 Security 代理；旅客及行李保安管理由 SPS/全日警 Security 代理。

(四)每週航班

使用 A321 執行台北-名古屋(IT206/207)航線每周五班及高雄-名古屋航線(IT268/269)航線每周兩班。目前客機班表每週合計 14 班 (7 班 Inbound、7 班 Outbound)。

(五)手冊管理與程序

- 1.該公司手冊亦以 E 化作業管理，皆可由 e-Manual System 網站 <http://emanual.tigerairtw.com/>內讀取，檢視地勤代理執行操作程序，均可正常操作及閱讀。
- 2.維修技術手冊由隨機機務攜帶筆記型電腦讀取網路版手冊，實際測試可滿足使用需求。

(六)安全資訊

每月定期與 SKYPORT SERVICE 進行月會(GHA Meeting)，傳達安全資訊，討論航、機務作業異常及地安事件防治之相關事宜。

(七)航務作業

- 1.台北集中簽派及載重平衡作業，代理公司負責資訊傳遞，代轉電腦航行計畫及載重平衡表，依據公司 Ground Services Manual，執行油單與載重平衡表單之準備，併同其他相關氣象及機場、NOTAM 等資料送交飛航駕駛員認可後簽署運用。
- 2.相關飛航文件均依法規規定保留三個月以上。經查相關文件檢查保存良好。

(八)機坪作業

- 1.名古屋場站之機坪地勤作業由 SKYPORT SERVICE 代理。
- 2.11 月 28 日實機檢查航班 IT206/IT1207，名古屋場站之 A321 型機機坪地勤作業符合法規規範。



(九)作業裝備

11月28日檢查班機機坪作業使用之輪檔、拖車、拖桿、油車、滾帶車及滅火器等狀況正常。



(十)自我督察

自我督察執行項目及範圍，包括乘客報到程序、行李檢查、提醒通知項目、登機作業程序、人員安控機制。臺灣虎航按規定每二年執行該站定期稽查業務，檢查時未發現異常事項。

(十一)機務作業

1. 機坪機務作業：

- (1)機務維修及適航簽放作業由隨機機務負責，需要時可要求 SWISS PORT 支援機務人員。
- (2)11月28日 IT206/IT1207 班次，飛機 360 度檢查，機坪作業含拖車、拖桿、加油、停機坪車輛活動等，均運作正常。
- (3)加油工作由 Mainami Kuko Service CO,Ltd.提供，檢查油車已定期執行檢查及更換油濾，執行加油時亦同時執行含水測試，測試結果皆正常(Water Free)。



2. 庫房檢查：

- (1) 本站庫房租用 SKY SERVICE 庫房存放，目前存放 A320 主輪及鼻輪各一顆，滑油、液壓油存放於 SWISS PORT 辦公室區域。航材依規定定期執行檢視及清點工作，並有紀錄備查。

3. 維護紀錄檢查：

- (1) 依據台灣虎航航空器維護能力手冊(GMM)規定，維護紀錄簿(TLB)覆寫本(黃聯)需於本站保存六個月以上、工作單需於本站保存一年以上。檢查 TLB 黃聯及工作單皆按月整理保存，保存期限皆符合要求。
- (2) 抽查 OCT/2017, APR/2018 等月份維護紀錄填寫，檢查正常。

4. 人員授權：

- (1) 檢查隨機機務黃君之證照及授權資格，檢定證隨身攜帶並公司授權資格符合。

三、 中華航空場站查核摘要：

(一)組織編制

華航(簡稱 CI)於名古屋站，全名為名古屋中部國際空港株式會社(Nagoya Chubu International Airport)，設有機場經理 1 員(台北外派 DM)，下轄機場旅客部門(5 員)含督導 1 員、貨運部門(3 員)含督導 1 員。華航名古屋站地面代理組織：日本航空(JAL)及下包之鈴輿公司，下轄 Dream Sky Nagoya(簡稱 D-Sky)及 Chubu Sky Support(簡稱 CSS)兩子公司。

(二)緊急應變：

該站依中華航空公司緊急應變手冊及相關手冊、名古屋站作業手冊及機場相關單位建立有緊急聯絡通訊資料，作為狀況反應及處置之依據，公司配合名古屋機場緊急應變計畫(NGO Airport Emergency Plan)備有事案發生狀況之緊急應變程序及連絡網。名古屋站員工與日航代理稱對於緊急裝備（例如飛機移離時使用之吊帶），依日本民航法並非必備裝備，而需由名古屋站緊急由外站(目前為國內)支援，以應緊急應變之須。

(三)公司業務

旅客作業、行李作業、航務作業由 D-Sky 及 CSS 代理；貨運及貨運倉庫作業由 JAL 及 CSS 代理；餐飲業由 Nagoya Air Catering 代理；機坪作業由 CSS 代理；機務作業由 JALEC 代理；加油作業由 MAINAMI 代理；機坪保安管理由 CI/全日警 Security 代理；旅客及行李保安管理由 CI/全日警 Security 代理。本地華航員工均接受各項運務訓練課程及各項安全訓練課程，訓練及學習記錄皆由系統自動建檔備查。

(四)每週航班

每日航班台北-名古屋(CI150/151)使用 A330 機型及 每週四班航班台北-名古屋 CI-154/155 使用機型 B737-800 往返。目前客機班表每週合計 22 班 (11 班 Inbound、11 班 Outbound)，無貨機航次。

(五)手冊管理與程序

1. 該公司手冊亦以 E 化作業管理，皆可由公司網站內讀取，當該站收到需更新之相關文件後，即轉交代理公司簽收，並監督其確實更新，檢查各手冊版期均為最新版。

2. 機務手冊：

(1) 維修技術手冊及公司手冊使用網路連接公司伺服器讀取最新版手冊，實際測試可滿足使用需求。無法讀取網路版時，備援計畫使用隨機攜帶光碟當作備份，資料均保持有效版期。

(2) 名古屋分公司機務代表依據修護工廠核准之 New Line Station Maintenance Operation Manual(LSMOM)執行相關機務工作。該手冊分為 Part A 及 Part B，Part A 為各站通用部分，Part

B 為專屬各站使用。檢查 Part B 部分，相關資訊皆以適時更新，符合運作需求。

(六)安全資訊

1. 分公司每月進行內部飛安、地安宣導，並留記錄備查。
2. 每月定期與代理公司各單位進行月會(GHA Meeting)，傳達安全資訊，討論航、機務作業異常及地安事件防治之相關事宜，重覆宣達公司零地面損害事件(Zero-GDI)要求，會議記錄回傳總公司備查。

(七)航務作業

1. 航機採集中簽派方式，飛航計畫 OFP 等相關文件由桃園聯管中心 (TPEOD) 值班簽派員製作，由地勤代理公司(D-Sky 及 CSS)列印後併同其他相關氣象及機場、NOTAM 等資料送交飛航駕駛員認可後簽署運用。
2. 相關飛航文件均依法規規定保留三個月以上。經查相關文件檢查保存良好。

(八)機坪作業

1. 名古屋場站之機坪地勤作業由日本航空(JAL)公司代理。
2. 11 月 29 日實機檢查航班 CI-154/155，名古屋場站之 B738 型機機坪地勤作業符合法規規範。



(九)作業裝備

1. 11 月 29 日，檢查班機機坪作業使用之輪檔、拖車、拖桿、油車、滾帶車、清廁車及滅火器等狀況正常。



(十)安全管理系統（SMS）及自我督察

1. 一級自我督察執行項目及範圍，包括乘客報到程序、行李檢查、提醒通知項目、登機作業程序、人員安控機制。自我督察依據企安室場站作業手冊執行，執行頻率及項目符合手冊內容要求。
2. 企安室自願報告系統有關安全報告之使用，抽測機務代表張君，皆能即時進入該系統網頁進行報告作業。
3. 該站有過夜組員，按規定執行酒測作業，紀錄保存良好。
4. 機務代表依據華航企安室場站自我督察作業辦法內「機務作業查核表 Station First Level Safety Audit Checklist (Maintenance)」每半年執行一次自我督察作業，抽查檢查紀錄及結果，皆按規定期限執行，紀錄保存良好。
5. 該站持續推行 SMS 相關教育訓練，宣導安全相關資訊、安全政策、品質政策、安全目標。符合法規、符合公司程序建立報告文化及公正文化，執行計畫性安全稽核及透過年度安全稽核持續改善 SMS 有效性。

(十一)機務作業

1. 機坪機務作業：

- (1) 本站 A330 機型適航簽放作業由機務代表負責，並由 JAL Engineering (JALEC)執行一般代理工作。B737-800 機型適航簽放作業由 JALEC 負責執行全代理工作。機務代表休假時，由台北派遣代理人員執行適航簽放作業。
- (2) 11 月 29 日 CI154/CI155 班次，飛機 360 度檢查，機坪作業含拖車、拖桿、加油、停機坪車輛活動等，均運作正常。
- (3) 加油工作由 Mainami Kuko Service CO,Ltd.提供，檢查油車已定期執行檢查及更換油濾，執行加油時亦同時執行含水測試，

測試結果皆正常(Water Free)。



2.庫房檢查：

- (1) 本站庫房租用 JALEC 庫房存放，目前存放 B737 主輪及鼻輪各一顆、滑油、液壓油、及液壓管一套，A330 輪胎與國泰航空合約 Pooling。備份器材存放區隔存放，庫房通風條件良好，並依據 LSMOM 規定定期執行檢視及清點工作，並有紀錄備查。



3.維護紀錄檢查：

- (1) 依據華航航空器維護能力手冊(GMM)規定，維護紀錄簿(TLB)覆寫本(黃聯)需於本站保存六個月以上、工作單需於本站保存一年以上。檢查 TLB 黃聯及工作單皆按月整理保存，保存期限皆符合要求。
- (2) 抽查 OCT/2017,MAR/2018 等月份維護紀錄填寫，檢查正常。

4.人員訓練及授權：

- (1) 檢查機務代表張君之授權資格及複訓紀錄，受訓資格符合簽放要求且複訓紀錄未逾期。同時亦符合 LSMOM 要求，完成駐外代表職前訓練，且有紀錄備查。

肆、國際航線航路查核摘要

一、中華航空 CI-150 航路查核結果摘要

(一) 日期及航線：107 年 11 月 27 日 CI-150 班次(桃園-名古屋)

(二) 機號/機型：B-18303/A330-300

(三) 查核說明：

- 1.機長：蕭○新(檢定證號:102569)，副駕駛：李○謙(檢定證號:103468)，查核組員證照均隨身攜帶，證照未逾期，合乎規定。
- 2.檢查適航證書，航空器登記證，無線電臺執照均為有效。
- 3.該班次維護簽放由簽放人員胡○望(檢定證號:803901)執行，維護簽證紀錄檢查正常，延遲改正項目均未逾期，檢查正常。
- 4.檢查該機外部、貨艙情況正常。
- 5.飛航期間組員按程序作業並遵從航管指示，CRM 情況正常。
- 6.整體觀察空服組員(客艙經理：林○莉)作業，按公司程序執行。
- 7.依照規定執行法規宣導、出口乘客安全簡報及安全檢查落實執行。
- 8.抽檢廚房工作區餐車配置、鎖扣固定等符合安全規範。
- 9.航程中各項燈號警示、廣播資訊明確清晰。
- 10.檢查該機緊急救生裝備效期檢查正常。

二、中華航空 CI-151 航路查核結果摘要

(一) 航線：107 年 11 月 27 日 CI-151 班次(名古屋-桃園)

(二) 機號/機型：B-18306/A330-300

(三) 查核說明

- 1.機長：許○偉(檢定證號:102232)，副駕駛：蔡曜宇(檢定證號:103029)查核組員證照均隨身攜帶，證照未逾期，合乎規定。
- 2.檢查適航證書，航空器登記證，無線電臺執照均為有效。
- 3.該班次維護簽放由簽放人員何○宏(檢定證號:803684)執行，維護簽證紀錄檢查正常，延遲改正項目均未逾期，檢查正常。
- 4.簽派作業備降場天氣符合要求。
- 5.檢查客艙各項安全裝備符合規範(座艙經理:張○真)。
- 6.組員均依標準作業程序執行飛行前後檢查及飛機操控等作業。
- 7.觀察飛航組員各階段飛航：起飛、離場、爬升、巡航、下降、進場、降落、滑行及 ATC 通話程序均依規定。
- 8.飛航提示依規定內容執行。
- 9.下降計畫良好，落地操縱正常。

伍、心得及建議

- 一、此次名古屋場站查核一般作業情況正常。中華航空由名古屋分公司劉總經理全程陪檢，張機務代表及地勤代理商 Janpan Airline 的充分配合；台灣虎航派遣運務部林副理全程陪檢，地勤代理商 Skyport Service 的充分配合，使本次查核得以順利完成。
- 二、華航名古屋場站除機務代表為本國籍，其餘諸多工作均為日籍員工，該站簡報資料準備相當充分，亦能反映有關飛航安全查核要項，實際觀察相關資料或紀錄檢查瞭解該站工作人員與代理公司間溝通順暢，且代理公司之作業能符合華航有關手冊之規定。華航名古屋分公司更以嚴格監督地勤代理公司依規定執行各項機坪作業，各項案例分享，加強 OJT 訓練，防患於未然，達到地面事件(GDI)零事故之目標。
- 三、台灣虎航雖由 Skyport Service 執行地勤業全代理工作，但相關作業皆能符合台灣虎航手冊規定及要求，定期自我督察可使服務標準持續符合台灣虎航要求。每月地勤代理會議，除可檢視要求標準是否達成外，並達到雙向溝通的目的。
- 四、當地代理業者 Janpan Airline 及 Skyport Service 人員之工作態度認真，亦具相當之能力及經驗，基本上已符合我國民航法規需求。
- 五、華航與台灣虎航均有擴大機型及增加航班計畫，顯示該站營運業務量有上揚之趨勢，如何持續落實場站航機務督導，不定時自我督察及場站相互支援，已分別請華航與台灣虎航作有系統的規劃，以因應作業安全需求及滿足旅客服務。